



BCT

銀聯集團

MPF • 強積金

## 僱主錦囊

BCT 積金之選

BCT (強積金) 行業計劃



多謝選用 BCT 銀聯集團的強積金服務，我們專注為您提供卓越的退休金產品及服務，致力協助僱主履行強積金方面的責任，並為成員的理想退休生活努力。

透過此「僱主錦囊」，您可更清楚了解強積金的行政程序及我們為您提供全方位的服務，讓您更輕鬆、有效地處理強積金事宜。

---

本僱主錦囊中所載的內容，或會隨法例或本計劃的信託契約、監管規則、總說明書或產品概覽之修訂而作出更改。

計劃保薦人：銀聯金融有限公司  
受託人及行政管理人：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僱主熱線 2298 9388  
成員熱線 2298 9333  
[www.bcthk.com](http://www.bcthk.com)

由銀聯金融有限公司刊發  
2017年4月版

## 目錄

	頁數
<b>1. BCT全方位僱主服務</b>	<b>1</b>
<b>2. 為僱員登記計劃</b>	<b>5</b>
僱員登記	5
強制性供款	5
何謂「有關入息」?	5
如何計算供款?	6
如何計算首次供款?	9
何時為僱員供款?	10
供款日特別情況	11
自願性供款	13
<b>3. 供款安排</b>	<b>14</b>
BCT強積金供款工具	14
強積金供款授權途徑	16
僱員供款記錄	20
<b>4. 離職僱員安排 / 提取戶口結餘</b>	<b>21</b>
離職僱員安排	21
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抵銷安排	21
僱員提取強積金戶口結餘	23
分期提取強積金	24
<b>5. 僱員自選安排及預設投資策略</b>	<b>25</b>
僱員自選安排 – 僱主權責不變	25
預設投資策略	25
<b>6. 客戶支援服務一覽</b>	<b>26</b>

# 1. BCT 全方位僱主服務

我們一直貫徹以客為尊的服務宗旨，透過多個途徑為僱主提供全方位的支援服務：

途徑	詳情
僱主熱線	<b>2298 9388</b> 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公眾假期除外）
24小時互動電話 語音系統	<b>2298 9388</b> 使用步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選擇語言</li><li>2. 選擇計劃類別</li><li>3. 直接與客戶服務主任查詢您所需資料</li></ol>

## 僱主網站



## www.bcthk.com

您可上網繳交供款(「供款易」, 上載供款檔案), 以及查閱強積金帳戶的資料, 包括供款記錄、戶口結餘、基金價格、投資表現、投資者教育資訊及工具等。

### 使用步驟

1. 於 [www.bcthk.com](http://www.bcthk.com) 按「登入」, 選擇「僱主—強積金/職業退休計劃」
2. 輸入 11 位數字之參與計劃編號與私人密碼



3. 於主目錄選擇所需服務



### 主目錄

- 戶口結餘
- 供款撮要
- 僱員受僱記錄
- 離職僱員記錄
- 供款工具
- 基金資訊
- 僱主帳戶資料
- 電子結單
- 表格及刊物
- 遞交供款資料

## 電郵

[bct@bcthk.com](mailto:bct@bcthk.com)

## 客戶服務櫃位

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號中遠大廈 18 樓  
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公眾假期除外)

## 特定銀行分行及自動櫃員機

逾 330 間特定銀行分行

特定銀行：

創興銀行  
大新銀行  
富邦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

華僑永亨銀行  
大眾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  
永隆銀行

## 支持環保 廣用 e 平台

您想為保護環境出一分力嗎？您除了可以使用BCT的網上平台安排供款，我們更鼓勵您選擇收取電子結單及透過電郵，收取BCT最新資訊及刊物，環保又方便！



透過BCT手提電話應用程式(BCT MPF)，成員可隨時隨地進行轉換基金、更改投資指示、查閱BCT強積金戶口結餘、交易詳情及基金價格。另外，成員亦可下載各種報表。

## 免費強積金供款電子提示服務

為助僱主準時供款，我們特別推出免費電子提示服務，在法定供款日（即每月第10日）前五個工作天，透過短訊或電郵提醒僱主作強積金供款，讓您免因逾期供款而被徵收附加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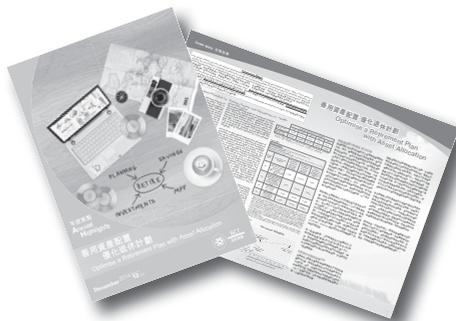
請即行動！

致電僱主熱線：2298 9388 查詢有關服務詳情

## 客戶通訊及投資者資訊

### 刊物及報表

為讓您及您的僱員掌握帳戶資料及市場資訊，我們特別編製多份刊物，包括基金表現報告、每月基金表現概覽、BCT Connect、BCT Express 及BCT僱主錦囊，以供參考。有關刊物可於我們的網站、互動電話語音系統及客戶服務櫃位下載 / 取閱。



此外，我們會郵寄年度報表予僱主。

僱主亦可於網上查閱及下載年度、半年度報表及供款收據。

## 免費講座

我們更會定期為僱主及僱員舉行不同類型的講座：



- 行政講座 — 介紹新增服務及行政程序
- 投資講座 — 定期為成員提供金融市場的最新走勢及相關投資知識
- 成員簡介會 — 為新僱員介紹強積金計劃及提供業界最新市場資訊

## 私人密碼 (PIN)

我們的24小時互動電話語音系統及網上服務平台讓您全天候24小時查看及管理強積金帳戶。為確保安全及保障客戶私隱，我們將會在成功開立強積金帳戶後直接將私人密碼寄予貴公司的聯絡人。

## 索取新密碼

只須填妥重新編印私人密碼表格 [FORM: PIN (ALL)] 後將正本交回。

## 更改資料

為確保您收到重要的通訊或定期資訊，請於更改公司名稱、通訊地址、電郵地址、聯絡人或聯絡電話號碼等資料後，即時通知我們。此外，您或會就人事調動而更改貴公司的授權簽署人。



怎樣做？

您只須填妥資料更新表格 (參與僱主適用) [FORM: IU (ER)] (適用於更改一般資料) 及授權簽署式樣表格 [FORM: AS (ER)] (適用於更改公司授權簽署人) 後將正本交回。

## 2. 為僱員登記計劃

### 僱員登記

根據強積金法例，僱主須安排所有合資格的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成員類別	登記時間	所需表格
一般僱員 ✓ 在僱傭合約下受僱滿60天 ✓ 全職或兼職 ✓ 年齡介乎18至65歲	受僱後60天內	成員參加表格 [FORM: AP (REE)]
臨時僱員 ✓ 日薪或受僱期少於60天的 建造業或飲食業僱員 ✓ 全職或兼職 ✓ 年齡介乎18至65歲	首個供款日或以前	• 臨時僱員申請書 [FORM: AP (CEE)] • 行業分類表格 [FORM: IC-1 (ALL)]

僱主可透過BCT網站查閱新僱員的登記狀況。

下列人士可獲豁免：

- ✗ 獲法定退休金計劃或公積金計劃保障的人士
- ✗ 獲強積金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的成員
- ✗ 來港工作不超過13個月或受海外退休計劃保障的海外人士
- ✗ 家庭傭工
- ✗ 自僱小販
- ✗ 駐港歐洲聯盟屬下的歐洲委員會辦事處的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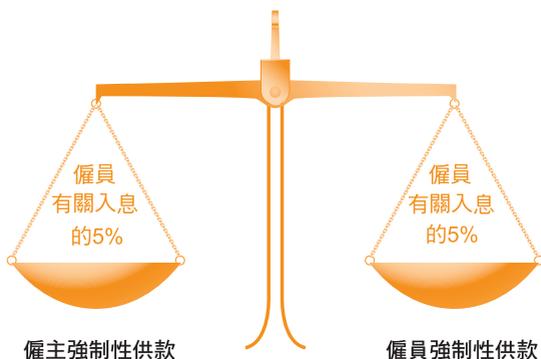
### 強制性供款

? 何謂「有關入息」?

有關入息包括薪金、工資、津貼、佣金、獎金、房屋津貼及其他房屋利益、合約酬金、花紅、假期津貼、費用及賞錢；但不包括《僱傭條例》下之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代通知金及工傷賠償。

## ? 如何計算供款？

基本原則為：



註： 受最高及最低有關入息水平所限制

有關入息水平	每月出糧一次	出糧週期多於每月一次
最低 (不適用於僱主供款)	每月\$7,100	每日\$280
最高	每月\$30,000	每日\$1,000

### 一般僱員

#### (1) 每月出糧一次

最高及最低供款額以有關入息的金額計算。

例子：

有關入息	僱主供款	僱員供款
\$45,000	$\$45,000 \times 5\% = \$2,250$ (供款上限\$1,500)	$\$45,000 \times 5\% = \$2,250$ (供款上限\$1,500)
\$15,000	$\$15,000 \times 5\% = \$750$	$\$15,000 \times 5\% = \$750$
\$7,000	$\$7,000 \times 5\% = \$350$	無須供款

## (2) 出糧週期多於每月一次

最高及最低供款額以出糧週期的日數計算。

例子：

- 由11月1日至15日(15天)
- 最高有關入息水平 = \$1,000 x 15天 = \$15,000
- 最低有關入息水平 = \$280 x 15天 = \$4,200

有關入息水平	有關入息	僱主供款	僱員供款
高過最高有關入息水平	\$16,000	$\$1,000 \times 15(\text{天}) \times 5\% = \$750$	$\$1,000 \times 15(\text{天}) \times 5\% = \$750$
介乎最低至最高有關入息水平	\$5,000	$\$5,000 \times 5\% = \$250$	$\$5,000 \times 5\% = \$250$
低過最低有關入息水平	\$4,000	$\$4,000 \times 5\% = \$200$	無須供款



提醒您：為一般僱員供款注意事項

供款期內沒有收入	如僱員在某段供款期內沒有收入(例如兼職員工)，僱主仍須於付款結算書上的「有關入息」及「供款金額」欄目內填寫「零」。
僱員年滿18歲	僱員年滿18歲當天不再獲得豁免參加強積金計劃，僱主須安排他們於不獲豁免首日起計60日內參加強積金計劃。參與的成員將享有30日的免供款期(若第31日並非供款期的首日，僱員亦無須為不完整供款期供款)。
僱員年滿65歲	所有在僱員年滿65歲之前所賺取的收入，不論僱員是在其65歲生日之前或之後收取，均須作出強制性供款。
按年支薪的執行董事	按年支薪的執行董事，其強制性供款乃以年度有關入息的5%計算。僱主須預先通知我們以作安排。
最後供款	將會離職僱員的最後一期強制性供款，會以截至其最後受僱日期及/或於受僱期內賺取，但離職後才發放的所有有關入息的5%計算。

## 臨時僱員

### 日薪臨時僱員

每日有關入息	僱主強制性供款	臨時僱員強制性供款
不足 \$280	\$10	無須供款
\$280 或以上但不足 \$350	\$15	\$15
\$350 或以上但不足 \$450	\$20	\$20
\$450 或以上但不足 \$550	\$25	\$25
\$550 或以上但不足 \$650	\$30	\$30
\$650 或以上但不足 \$750	\$35	\$35
\$750 或以上但不足 \$850	\$40	\$40
\$850 或以上但不足 \$950	\$45	\$45
\$950 或以上	\$50	\$50

例子：

該日的有關入息	僱主強制性供款	臨時僱員強制性供款
\$110	\$10	無須供款
\$350	\$20	\$20
\$800	\$40	\$40

就非日薪臨時僱員而言，「每日入息」的計算方法如下：

$$\text{「每日入息」} = \frac{\text{供款期內從某僱主中賺取的總有關入息}}{\text{該供款期內為該僱主工作的總日數}}$$

例子（非日薪臨時僱員）：供款期由2015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15個曆日）

供款期內總有關入息	供款期內為該僱主工作的總日數	供款期內的每日入息	僱主強制性供款	臨時僱員強制性供款
\$250	1	$\$250 / 1 \text{天} = \$250$	$\$10 \times 1 \text{天} = \$10$	無須供款
\$3,300	6	$\$3,300 / 6 \text{天} = \$550$	$\$30 \times 6 \text{天} = \$180$	$\$30 \times 6 \text{天} = \$180$
\$9,600	12	$\$9,600 / 12 \text{天} = \$800$	$\$40 \times 12 \text{天} = \$480$	$\$40 \times 12 \text{天} = \$480$

## ? 如何計算首次供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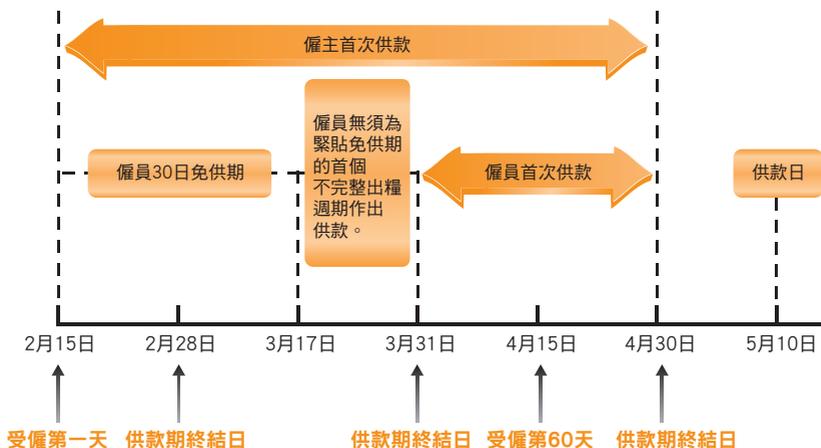
### 一般僱員

新僱員之首次供款須於受僱第 60 天完結後緊隨的月份的第 10 天或之前繳交。

- 僱主須由僱員受僱第一天起計算供款。
- 僱員可享「30 日免供期」；由受僱第 31 天起開始計算供款。但僱員無須為緊接著 30 日免供期後首個不完整的出糧週期（適用於出糧週期為每月一次或多於一次）或曆月（適用於出糧週期少於每月一次）供款。

例子：

- 受僱第一天為 2 月 15 日
- 出糧週期為每月一次



### 臨時僱員

僱主及僱員均須由僱員受僱首天起供款。

## ? 何時為僱員供款？

一般而言，供款須於供款期（出糧週期）完結後緊隨月份的第 10 天或之前繳交。而臨時僱員的供款可於以下其中一個時間繳交：

1. 於支付有關入息後下一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六）或之前繳交（請留意：選擇此供款方法可減省不少行政程序）；或
2. 於供款期（出糧週期）完結後 10 天內繳交。



請留意：在現行法例下，僱主必須於每月的第 10 日（即供款日）或之前為合資格的僱員繳交上月供款及提交付款結算書。若僱主未能準時供款則受託人便須按法例要求就有關個案直接通知積金局，而積金局便會向拖欠僱主發出通知書及徵收有關附加費。

## 供款日特別情況

### 臨時僱員即將滿 65 歲

選擇「每個供款期之後的第 10 日」作為供款日的僱主，若有臨時僱員在供款期間年滿 65 歲，該臨時僱員的供款日應為滿 65 歲前一天之後的第 10 日。為免被徵收附加費，請準時繳交全數供款。

### 非以曆月為一糧期的離職僱員 / 將滿 65 歲僱員 / 新入職僱員的供款安排

僱主須於僱員終止受僱或將滿 65 歲所在的公曆月最後一日之後的第 10 日或之前為僱員作出最後一次供款。因此，如僱主並非以每曆月為一個糧期，離職僱員或將滿 65 歲僱員之有關供款日（供款限期），或許會與現職僱員之有關供款日不同。

### 例子說明 - 離職 / 將滿 65 歲僱員之供款安排

供款期	每月的第 16 日至下月的第 15 日
最後受僱日期 / 65 歲生日前一日	2016 年 5 月 30 日
最後一次供款的限期	<b>2016 年 6 月 10 日</b> (供款期由 16/5/2016 – 30/5/2016)

而新入職僱員的供款安排，請參考以下例子說明。

供款期	每月的第 16 日至下月的第 15 日
受僱日期	2016 年 4 月 1 日
受僱第 30 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
受僱第 60 日	2016 年 5 月 30 日
僱主開始計算供款日期	2016 年 4 月 1 日
僱員開始計算供款日期	2016 年 5 月 16 日
首次供款的限期	<b>2016 年 6 月 10 日</b> (供款期 16/3/2016 – 15/4/2016 及 16/4/2016 – 15/5/2016)  <b>2016 年 7 月 11 日</b> (供款期 16/5/2016 – 15/6/2016)

如有查詢，請致電僱主熱線 2298 9388。

## 自願性供款

法定的強制性供款未必足夠讓僱員擁有優質的退休生活，有見及此，不少僱主及僱員都會在強制性供款外額外供款，讓僱員的退休生活加添保障。為僱員額外供款，更是員工福利的一部分，有助增加員工的歸屬感，保留人才。

### 特點

- 僱主及僱員均可在現有的強積金計劃內額外供款，簡單方便。若僱員作自願性供款，可經僱主每月從薪俸中自動扣除供款。
- 有別於強制性供款，僱主可在合約上訂明僱主所作自願性供款的歸屬安排（例如：僱員離職時按服務年期計算可提取的百分比）。至於僱員作出的自願性供款，則即時全數歸屬僱員所有。
- 僱員提取自願性供款及其產生的投資回報（利潤或虧損），會受有關合約上的條文所限。一般而言，當僱員離職時，可選擇提取有關款項。

# 3. 供款安排

## BCT 強積金供款工具

僱主供款時，須一併遞交「付款結算書」，詳細列明所有已參加本計劃之僱員的供款資料。

我們提供多種工具，助您製備及遞交付款結算書：

### 1. 「供款易」(C-Online)

- 一個既可靠又方便的網上供款系統，協助您透過互聯網製備及遞交付款結算書，可選擇以直接付款授權（透過自選銀行過帳）、現金 / 支票、或繳費靈輕鬆繳交供款。此外，系統更可讓您編製供款記錄，簡單快捷。供款易只適用於以整個月份為單位的出糧周期，即糧期的開始日為每月的第一天，而終結日為每月最後一天。

步驟 1. 登入網上服務後，於主目錄選擇「供款工具」



步驟 2. 點擊「遞交新 / 暫存的付款結算書」，選擇「供款期」及「計算供款額的小數位值」計算款額，然後按「確定」，以製作包含最新僱員資料的付款結算書



- 步驟3. 輸入「供款日期」及更新僱員的有關入息(如適用)，然後按「重新計算」，之後可儲存或遞交



- 如想了解更多「供款易」的其他功能，請瀏覽BCT網站內「工具及示範」下的「供款易用戶指南」

## 2. 「快易供」(Flexi2)

- 一個為僱主度身訂造、協助管理僱員記錄、擬備付款結算書、以自動轉帳形式出糧(須與閣下指定銀行辦理)及編製供款記錄和僱員報稅表的軟件。您更可透過互聯網遞交有關供款資料。
- 如欲索取「快易供」(Flexi2)軟件及安排進行安裝，請致電僱主熱線 2298 9388。

## 3. 「BCT強積金供款計算表」(亦適用於臨時僱員)

- 一個以Excel試算表擬備付款結算書及供款記錄，及記錄過去供款資料的獨家軟件。完成後，僱主更可透過網站上載供款檔案。

## 強積金供款授權途徑

法例訂明，僱主須於供款日或之前，將上一個供款期（一般指糧期）的強積金供款、已填妥的付款結算書送達受託人。自僱人士亦需在每段供款期的最後一天當日或之前供款，供款期可以是每月或每年。違規僱主及自僱人士會被徵收附加費和罰款。僱主需確保於付款結算書填上正確資料，而自僱人士則需提供參與計劃編號及繳交供款。

### A. BCT 積金之選及 BCT(強積金) 行業計劃供款途徑

僱主及自僱人士必須透過以下途徑繳交強積金供款。以下所提及的「特定銀行」是指創興銀行、大新銀行、富邦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華僑永亨銀行、大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和永隆銀行。

	供款途徑	截數時間
1	<b>直接付款授權</b> 於銀聯信託有限公司核實付款結算書上的資料後，經由僱主指定的銀行帳戶直接扣除供款。 直接付款授權服務亦適用於自僱人士供款，該自僱人士以個人名義開立的銀行帳戶扣除供款。當直接付款授權服務生效後，銀聯信託有限公司將於供款日從您的銀行帳戶扣除供款額。這項服務適用於每月及每年的供款方式。預設之扣數日期為每段供款期的最後一天。 在直接付款授權服務生效前，請以其他途徑或方法支付供款。 請向您的銀行查詢有關服務的費用。	付款結算書需在供款日或之前遞交至銀聯信託有限公司或特定銀行。
2	<b>網上銀行繳付賬單或繳費服務</b> 您可透過網上銀行繳付賬單或繳費服務繳交供款。於繳付賬單或繳費商戶名稱類別一欄請選擇「保險或公積金服務」，再選擇BCT積金之選或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請向個別銀行查詢所提供的服務範圍。	供款日或之前。請向個別銀行查詢繳付賬單或繳費的截數時間。

供款途徑	截數時間
<p><b>3 繳費靈</b></p> <p>您可透過繳費靈，用以下方法繳交供款： 音頻電話：18013；或繳費靈網站：www.ppskh.com</p> <p>商戶編號： BCT 積金之選：6289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6291</p>	<p>供款日或之前。請留意繳費靈之截數時間以及處理繳款所需時間(或需1至2天，不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p>
<p><b>4 直接入帳</b></p> <p>您可於「特定銀行」分行的辦公時間內，親身到分行櫃檯以現金，支票或轉帳繳交供款。</p> <p>劃線支票(恕不接納遠期支票)抬頭： i) BCT 積金之選 — 支票抬頭：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集成計劃 ii)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 支票抬頭：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行業計劃</p> <p>此外，自僱人士請提供參與計劃編號予「特定銀行」分行櫃檯職員。而僱主需同時遞交付款結算書，如未能遞交付款結算書，請提供參與計劃編號予「特定銀行」分行櫃檯職員。</p>	<p>供款日或之前。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銀行的截數時間。</p>
<p><b>5 「特定銀行」◆分行支票箱</b></p> <p>i) 僱主請將附有付款結算書的支票 ii) 自僱人士請將已填上參與計劃編號的支票 放入「特定銀行」◆分行支票箱。</p> <p>劃線支票(恕不接納遠期支票)抬頭： i) BCT 積金之選 — 支票抬頭：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集成計劃 ii)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 支票抬頭：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行業計劃</p> <p>◆ 只適用於創興銀行、富邦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大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和永隆銀行。</p>	<p>供款日或之前。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分行支票箱截票時間。</p>
<p><b>6 「特定銀行」網上銀行*直接入帳</b></p> <p>僱主及自僱人士可透過「特定銀行」之網上銀行*服務將供款存入BCT 積金之選或BCT(強積金)行業計劃的帳戶。</p> <p>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所提供的服務範圍。</p> <p>* 只適用於大新銀行DS-Direct企業網上銀行、上海商業銀行網上銀行和永隆銀行網上銀行。</p>	<p>供款日或之前。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銀行的截數時間。</p>

	供款途徑	截數時間
7	<p><b>郵寄劃線支票至銀聯信託有限公司</b></p> <p>您可將付款結算書及 / 或劃線支票 (恕不接納遠期支票) 一併郵寄至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18樓。</p> <p>劃線支票抬頭:</p> <p>i) BCT 積金之選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集成計劃</p> <p>ii)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行業計劃</p>	<p>必須預留足夠郵遞時間 (特別是在季節性繁忙日子) 及付上足夠郵資, 確保供款和付款結算書在供款日或之前 <b>寄達</b>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p> <p>不同地區之郵政局的派遞時間可能有所差異。</p>
8	<p><b>電子支票</b></p> <p>1. 請將電子支票及付款結算書 / 供款檔案 (如適用) 電郵至特定電郵帳戶: <a href="mailto:echeque@bcthk.com">echeque@bcthk.com</a> 或登入 BCT 僱主網站上載。</p> <p>2. 僱主及自僱人士需於電子支票的「備註」一欄填上參與計劃編號。</p> <p>3. 劃線支票 (恕不接納遠期支票) 抬頭:</p> <p>i) BCT 積金之選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集成計劃</p> <p>ii)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行業計劃</p>	<p>供款日或之前。(每日截數時間: 23:59(根據BCT系統紀錄))</p>
9	<p><b>親身送往銀聯信託有限公司</b></p> <p>您可在銀聯信託有限公司辦公時間內, 將付款結算書及 / 或劃線支票一併送往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18樓。</p> <p>劃線支票 (恕不接納遠期支票) 抬頭:</p> <p>i) BCT 積金之選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集成計劃</p> <p>ii) BCT(強積金)行業計劃 — 支票抬頭: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 行業計劃</p> <p>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公眾假期除外)</p>	<p>供款日或之前。</p>

## B. 僱主必須透過下列途徑或方法遞交 BCT 積金之選及 BCT (強積金) 行業計劃付款結算書

遞交付款結算書途徑	
1	<p><b>「供款易」<sup>△</sup></b></p> <p>特別為以整個月份為出糧周期(即糧期的開始日為每月的第一天,而終結日為每月最後一天)之僱主而設的一套網上供款系統,可協助僱主製備付款結算書及即時於 BCT 僱主網頁遞交。</p> <p><sup>△</sup> 不適用於臨時僱員</p>
2	<p><b>「快易供」<sup>△</sup></b></p> <p>為僱主度身訂造、協助管理僱員記錄、擬備付款結算書、薪金支發功能及編製供款記錄和僱員報稅表的軟件。僱主更可於 BCT 僱主網頁遞交供款檔案 (FPE 檔案),亦可經「特定銀行」遞交。請參考下列 BCT 僱主網頁、「特定銀行」網上銀行服務或與個別「特定銀行」查詢。</p> <p><sup>△</sup> 不適用於臨時僱員</p>
3	<p><b>BCT 僱主網頁</b></p> <p>僱主可以透過 BCT 的僱主網頁遞交供款檔案(檔案可以不同電子格式製作)。請按照以下程序上傳有關供款檔案:</p> <p>步驟一:瀏覽我們的網站(www.bcthk.com),並於「您的網上帳戶」登入我們的僱主網站。</p> <p>步驟二:從「遞交供款資料」內上傳有關供款檔案。</p>
4	<p><b>郵寄至銀聯信託有限公司</b></p> <p>銀聯信託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號,中遠大廈 18 樓。</p>
5	<p><b>「特定銀行」分行櫃檯</b></p> <p>僱主可在「特定銀行」分行櫃檯以現金,支票或轉帳繳交供款時一併遞交付款結算書。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銀行的截數時間。</p>
6	<p><b>「特定銀行」<sup>#</sup>分行支票箱</b></p> <p>僱主可將附有支票的付款結算書放入「特定銀行」<sup>#</sup>分行支票箱。請不要投入沒附有支票的付款結算書及其他文件於支票箱內。</p> <p><sup>#</sup> 創興銀行、富邦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大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和永隆銀行。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銀行的截數時間。</p>
7	<p><b>「特定銀行」<sup>▲</sup>網上銀行服務</b></p> <p>「特定銀行」<sup>▲</sup>網上銀行可上載「快易供」付款結算書檔案。</p> <p><sup>▲</sup> 大新銀行 DS-Direct 企業網上銀行,上海商業銀行網上銀行和永隆銀行網上銀行。請向個別「特定銀行」查詢銀行的截數時間及服務範圍。</p>
8	<p><b>親身送往銀聯信託有限公司</b></p> <p>僱主可於銀聯信託有限公司辦公時間內,將付款結算書送往銀聯信託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號,中遠大廈 18 樓。</p> <p>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公眾假期除外)</p>

請注意：

已申請自動帳單服務之僱主請留意，您每月收到的文件為BCT製備之付款結算書。

請於網站[www.bcthk.com](http://www.bcthk.com) 參閱最新版本之「強積金供款授權途徑」。

## 僱員供款記錄

一般僱員： 僱主須於供款後 7 個工作天內向僱員提供一份供款記錄。

臨時僱員： 若選擇在供款期完結後 10 天內作出供款，僱主須於供款後 7 個工作天內向臨時僱員提供一份供款記錄。

若選擇於支付有關入息後下一個工作天（不包括星期六）或之前作出供款，則無須擬備供款記錄。

### 供款記錄 需載有之資料

僱主名稱
僱員姓名及身份證號碼
供款期
已支付的有關入息
僱主的強制性供款，以及自願性供款（如有）
僱員的強制性供款，以及自願性供款（如有）
繳交供款日期

## 4. 離職僱員安排 / 提取戶口結餘

### 離職僱員安排

僱主須於離職僱員停止受僱的月份完結後第 10 天或之前通知我們有關資料。



怎樣做？

填妥及交回僱員離職通知書 [FORM: ETN (ER)]；  
或於付款結算書上列明有關資料。

此外，離職僱員可開立個人帳戶，並把受僱期間的強積金及其產生的投資回報（利潤或虧損）轉移至個人帳戶，讓我們繼續協助離職僱員管理退休資產。

僱員離職通知書  
[FORM: ETN (ER)]



怎樣做？

填妥及交回資金轉移表格（適用於自僱人士、個人帳戶持有人或終止受僱的僱員）[FORM: RFT (MEM)] 及個人帳戶成員申請書（強積金計劃 / 行業計劃）[FORM: AP (PM)-MT/IS]

### 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的抵銷安排

根據《僱傭條例》，某些僱員或符合資格收取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而根據強積金法例，僱主可運用強積金僱主供款部份所產生的強積金資產抵銷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

下列為有關抵銷次序（除非有關參與協議（「該協議」）另有訂明），敬請僱主及僱員留意：

1. 僱主自願性供款已歸屬結餘（如有）
2. 僱主強制性供款

假如僱主已就抵銷安排修訂該協議，BCT 建議僱主應將相關修訂告知僱員，並建議僱主在向受託人申請退回已抵銷的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餘額前，亦應預先通知僱員有關申請。



#### 怎樣做？

- 於付款結算書或僱員離職通知書 [FORM: ETN (ER)] 內有關欄目填寫「抵銷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及列明有關金額；及
- 將由僱主及僱員雙方簽署的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之收據正本遞交至本公司，以便辦理有關手續。

## 僱員提取強積金戶口結餘

僱員可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提取強制性供款的累算權益：

申索原因	申索資格
退休	年滿 65 歲
提早退休	年滿 60 歲並永久停止受僱 / 自僱
完全喪失行為能力	永久不適合擔任喪失行為能力之前所受僱的工作種類
罹患末期疾病	醫生認為計劃成員因為患病，而令其預期壽命相當可能縮短至 12 個月或以下
身故	由已故成員的遺產代理人申索
永久離開香港	永久離開香港（此申索資格終身只能使用一次）
小額結餘帳戶	完全符合下列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帳戶結餘等於或少於 5,000 港元，並在提出申索當日由僱員或須就僱員向任何註冊計劃作出強制性供款的最近一個供款期的供款日起計，已過了至少 12 個月；</li> <li>· 在其他計劃內沒有保留任何權益；及</li> <li>· 在可見的將來不會受僱或自僱</li> </ul>



### 怎樣做？

僱員須填妥基於永久性地離香港 / 完全喪失行為能力 / 罹患末期疾病 / 小額結餘 / 死亡的理由而申索累算權益的表格（計劃成員適用）[FORM: ABD (MEM)-W(O)]或基於已達到65歲退休年齡或提早退休的理由而申索累算權益的表格（計劃成員適用）[FORM: ABD (MEM)-W(R)]後連同所需文件直接交回給我們。

## 分期提取強積金

僱員在年滿65歲退休或60歲提早退休時可以一筆過提取強積金或將整筆強積金保留在計劃繼續滾存。由2016年2月1日起，這些僱員亦可選擇以分期形式免費提取強積金。

## 5. 僱員自選安排及預設投資策略

### 僱員自選安排 - 僱主權責不變

- 「僱員自選安排」實施後，僱主為僱員處理的強積金行政事宜維持不變：
  - 為新入職僱員登記加入僱主沿用的強積金計劃（即原計劃）；
  - 為所有僱員向原計劃作出供款（包括僱主及僱員供款）。
- 僱員透過「僱員自選安排」轉移累算權益的手續，只須直接經其自選的受託人處理，無須經僱主安排。
- 不論僱員有否轉移累算權益，在每個糧期的新供款（包括僱主及僱員部分），仍然會由僱主安排存入其沿用的受託人及計劃（即原受託人及原計劃）。
- 「僱員自選安排」不會影響僱主處理抵銷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的行政安排，僱員是不可轉移現職僱主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的。

### 預設投資策略

「預設投資策略」（簡稱「預設投資」）已於2017年4月1日推出，成為所有強積金計劃下新的預設安排，預設投資主要為沒有時間或不懂管理強積金投資的成員而設。若成員認為「預設投資」或旗下的基金符合個人需要，亦可主動選擇。

「預設投資」會隨著您的年齡增長而自動降低風險，以管理投資風險。當強積金成員開始接近退休年齡，其投資組合會被自動調整，逐步減低較高風險資產的佔比。

#### 僱主應隨時為僱員提供協助

- 使用及提供新的成員登記表格
- 與BCT的客戶關係 / 行政團隊合作
- 為僱員提供BCT不同服務渠道資訊

詳情可參照於[www.bcthk.com](http://www.bcthk.com)的預設投資資訊。

## 6. 客戶支援服務一覽

僱主：

事項	網頁	24小時 互動電話 語音系統	僱主熱線	特定銀行 分行
遞交文件				✓
遞交付款結算書 及 / 或繳交供款*	✓*			✓
處理查詢	✓		✓	✓
查閱戶口結餘	✓	✓	✓	
查閱供款記錄 (未供及已供)	✓	✓	✓	
查閱僱員記錄	✓		✓	
查閱基金價格	✓	✓	✓	
索取行政表格	✓	✓	✓	✓
索取產品資料 / 投資者教育資訊	✓	✓	✓	✓
索取資料更新表格	✓	✓	✓	✓
更改密碼	✓	✓		
索取電子報表	✓			

\* 於網頁繳交供款，可使用直接付款授權服務（透過自選銀行過帳）或使用繳費靈

除上述支援服務外，閣下亦可透過郵寄，遞交有關強積金文件。